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 尔 佳

公告编号：2019-011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尔佳信息”）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发布的《关于公布深圳市2018年第一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2019]40号），特尔佳信息通过了深圳市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4200537，发证日期：2018年10月16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特尔佳信息可连续三年（2018年-2020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尔佳信息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及特尔佳信息的经营业绩和盈利情况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由于公司在2019年1月30日披露的《201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已综合考虑该所得税调整因素，因此上述优惠政策不会影响公司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2月20日